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1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地委组织部在地委领导下，负责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和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治疆方略、聚焦服务社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落实党中央关于组织体系、领导班子建设、领导干部队伍、公务员队伍、人才队伍建设的方针政策和地委决策部署。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22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调查研究室、组织一科、组织二科、组织三科、干部一科、干部二科、干部三科、干部四科、干部考核科、干部监督科（举报中心）、干部教育科、公务员一科、公务员二科、公务员三科、援疆工作科、人才工作科、绩效办、信息管理中心、社区服务管理中心、新兴组织服务中心、人才服务中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编制数106人，实有人数70人，其中：在职61人，减少3人；退休9人，增加0人；离休0人，增加0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2611.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9.36
一般公共预算	2611.9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6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9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611.96	支 出 总 计	2611.96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611.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39.36	2439.36		
一般公共预算	2611.9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63	95.6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97	76.97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2611.96	支 出 总 计	2611.96	2611.96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3.67	1033.67	
301	01	基本工资	325.84	325.84	
301	02	津贴补贴	289.83	289.83	
301	03	奖金	140.76	140.76	
301	07	绩效工资	31.07	31.0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63	95.6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57	46.5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05	10.0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5	4.5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6.97	76.97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	1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17		68.17
302	01	办公费	2.07		2.07
302	02	印刷费	2		2
302	04	手续费	0.1		0.1
302	05	水费	0.61		0.61
302	06	电费	1.83		1.83
302	07	邮电费	3		3
302	08	取暖费	2.14		2.14
302	11	差旅费	5		5
302	13	维修(护)费	1		1
302	15	会议费	0.5		0.5
302	16	培训费	0.5		0.5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61		0.61
302	26	劳务费	11		11
302	28	工会经费	11.26		11.2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		10.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5		16.0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82	73.82	
303	02	退休费	9.37	9.37	
303	09	奖励金	0.05	0.05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4.4	64.4	
		合计	1175.66	1107.49	68.17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组织部		1436.3		1355.53	65.28			1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6.3		1355.53	65.28			15.5					
	32		组织事务		1436.3		1355.53	65.28			15.5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2020年上半年工作专项(组织部工作办公室专项)	25.67		25.67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100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2019年度援疆干部医药费项目	65.28			65.28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4.13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101.84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自治区人才发展专项项目	290		290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6.71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丝路人才大厦暖气费	78.8		78.8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17		17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援疆干部医药费项目(结转2020年资金)	61.5		61.5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22.04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组织部2019年度工作表彰项目	257.35		257.35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9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5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10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50											
201	3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		2.91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0.08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面向内地招录引进人才配套优惠政策项目	329		329									
			合计		1436.3		1355.53	65.28			15.5					

第三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611.96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收入预算2611.96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611.96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增加903.86万元，主要原因是开展换届工作新增一次性项目，部分项目规模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支出预算2611.96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175.66万元，占45.01%，比上年预算减少9.5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和基本公用减少。项目支出1436.31万元，占54.99%，比上年预算增加913.36万元，

主要原因是开展换届工作新增一次性项目，部分项目规模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

会组织部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611.96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11.96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2439.3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基本公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项目等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5.63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76.97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611.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75.6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50万元，下降0.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和基本公用减少。项目支出1436.3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13.36万元，增长174.66%。主要原因是：开展换届工作新增一次性项目，部分项目规模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2439.36万元，占93.3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5.63万元，占3.66%。
3. 住房保障支出（类）76.97万元，占2.9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

(组织事务) (项)：2021年预算数为1003.0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37万元，下降0.53%，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329.0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9.0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增加面向内地招录引进人才配套优惠政策项目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组织事务)(项)：2021年预算数为1107.2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84.28万元，增长111.73%，主要原因是：上年专项资金未支付完毕财政结转至今年，导致经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1年预算数为95.6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19万元，下降2.2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缴费基数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76.9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4万元，下降2.46%，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人员经费减少，缴费基数减少。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75.6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07.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68.1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组织部2019年度工作表彰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拨付地区级2018、2019年度工作先进个人表彰资金的通知（喀地财预〔2021〕1号）；关于召开地区工作会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57.3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表彰经费247.35万元、会议经费10万元。

。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0日

2. 项目名称：援疆干部医药费项目(结转2020年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援疆干部医疗费用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行〔2009〕123号）。

预算安排规模：61.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援疆干部报销医药费61.5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0日。

3. 项目名称：组织部工作办公室办公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拨付地州市2020年上半年“访惠聚”驻村工作经费的通知》（新财预〔2020〕22号）文件及2020年1月18日书记专题会议精神

《喀什地区关于优化完善“访惠聚”驻村工作的方案》要求安排地区“访惠聚”办公室工作经费25.67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25.6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办公经费25.67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0日。

4. 项目名称：自治区人才发展专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组织部用好人才发展专项资金的要求，遵循“突出重点、保障急需、合理使用、讲究效益”的原则，坚持集中力量办大事，促进人才队伍发展，确保发挥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指挥棒”的作用，取得最大效益，现结合喀什地区实际对2019年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提出如下分配使用建议方案，1. 喀什丝路人才大厦“创新创业、培训培养、交流交往”人才工作建设围绕自治区党委的重大部署，着眼于新疆未来发展和喀什特区发展定位，力争打造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吸引更多人才集聚喀什，计划分配资金150万元。2. 各行业领域引进高层次人才专项资金，深入推进人才强区战略，加快优秀人才聚集，优化人才队伍结构，设立专项资金，计划分配100万元。3. 地区人才关心关爱项目。为进一步做好对全地区人才关心关爱，在精神激励关怀的同时，加大物质上的帮扶，根据实际，量力而为，尽力排忧解难，增强广大人才的归属感和幸福感，计划分配资金30万元。

预算安排规模：29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丝路人才大厦人才工作建设项目150万元、高层次人才100万元、人才关心关爱4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5. 项目名称：2019年度援疆干部医药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援疆干部医疗费用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行〔2009〕123号）。

预算安排规模：65.2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援疆干部报销医药费65.2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6. 项目名称：丝路人才大厦暖气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喀什人才大厦项目立项的批复》（喀经开发促【2014】25号）文件，同意建设喀什人才大厦，根据《关于丝路人才大厦项目立项变更的批复》（喀经开发促【2015】45号）文件，项目名称由喀什人才大厦变更为丝路人才大厦。每年支付丝路人才大厦暖气费。

预算安排规模：78.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丝路人才大厦暖气费78.8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7. 项目名称：面向内地招录引进人才配套优惠政策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组部、自治区党委的统一部署，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的统一部署，把各方面优秀人才集聚到实现喀什地区社会繁荣和长治久安的伟大奋斗中来，为鼓励引导更多人才向喀什地区流动，通过认真研究并参照自治区人才引进有关优惠政

策措施等，经请示地委主要领导同意，对引进的博士、硕士研究生兑现优惠政策。

预算安排规模：32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资金分配情况：高层次人才补贴32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10.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0.5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7.1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2万元，下降0.2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基本公用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政府采购预算19.5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00万元。

2021年度本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平方米，价值0万元。

2. 车辆5辆，价值152.46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价值152.46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231.53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699.7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1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7个，涉及预算金额1107.6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地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组织部2019年度工作表彰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7.35	其中:财政拨款	257.3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自治区有关要求,地区召开2019年度喀什地区总结表彰大会,奖励1649名地区级先进工作者,人均标准1500元,共计247.35万元,会议费1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彰人数		≥1649人	
		举办表彰大会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表彰大会参会人数出勤率		≥98%	
		表彰大会召开及时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奖励先进工作者人均标准		=1500元/人	
成本指标	表彰大会会议经费		=1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维护社会安定		不断增强	
		社会各界反响度		≥9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群众提供政府公共服务能力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地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援疆干部医药费项目(结转2020年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5	其中:财政拨款	61.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对援疆干部医药费报销,平均每人每年报销标准不超过1250元,使援疆干部满意度不低于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费发放人数			≥500人	
	质量指标	医疗费发放完成率			≥95%	
		援疆干部治愈率			≥60%	
	时效指标	医疗费发放及时率			≥95%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医疗费发放每人平均费用			≤1250元/人	
医疗费所需成本			≤6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其在援疆期间医疗待遇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群众提供公共服务能力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援疆干部满意度			≥95%	
		援疆干部家属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地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组织部工作办公室办公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5.68	其中:财政拨款	25.6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为了办公室工作的正常运转,初步预算需办公经费25.67万元,主要用于各办公室5部电话的电话费、网费,印制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头(A3)3-4万张,复印纸、版纸、油墨、硒鼓、碳粉等各类办公室耗材和设备维护费,办公室水电暖等费用,目的是持续推动工作向纵深发展,筑牢基层基础,实现社会安定和长治久安的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耗材		=1批		
		保障办公室供暖面积		=125.7平方米		
		购买办公用纸		≥4万张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率		≥95%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差费		≤9.68万元		
		打印用纸单价		≤0.3元		
项目通讯费		≤1万元				
办公耗材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节约成本,提高工作效率		持续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对工作队业务指导能力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队满意率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地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自治区人才发展专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90	其中:财政拨款	29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喀什丝路人才大厦“创新创业、培训培养、交流交往”人才工作建设围绕自治区党委的重大部署,着眼于新疆未来发展和喀什特区发展定位,力争打造国家级“双创示范基地”,吸引更多人才集聚喀什,计划分配资金150万元。 2.各行业领域引进高层次人才专项资金,深入推进人才强区战略,加快优秀人才聚集,优化人才队伍结构,设立专项资金,计划分配100万元。 3.地区人才关心关爱项目。为进一步做好对全地区人才关心关爱,在精神激励关怀的同时,加大物质上的帮扶,根据实际,量力而为,尽力排忧解难,增强广大人才的归属感和幸福感,计划分配资金30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涉及项目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分配使用精准率		=50%	
	时效指标	各项资金使用及时率		≥90%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喀什丝路人才大厦“创新创业、培训培养、交流交往”人才工作建设项计划资金		=150万元	
各行业领域引进高层次人才专项计划资金		=100万元			
地区人才关心关爱计划资金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深入推进人才强区战略,加快优秀人才聚集,优化人才队伍结构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营造重视人才、爱惜人才、关心人才的浓厚氛围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引进人才满意度		≥95%	
		丝路人才大厦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地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2019年度援疆干部医药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5.27	其中:财政拨款	65.27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对援疆干部医药费报销,平均每人每年报销标准不超过1250元,使援疆干部满意度不低于95%。充分体现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对援疆干部的关心关爱,保障其在援疆期间的医疗待遇,规范医疗待遇,规范医疗行为,实现疆内就医实报实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费发放人数			≥500人	
	质量指标	医疗费发放完成率			≥95%	
		援疆干部治愈率			≥60%	
	时效指标	医疗费发放及时率			≥95%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医疗费发放每人标准			≤1250元	
医疗费所需成本			≤65.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其在援疆期间医疗待遇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为群众提供公共服务能力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援疆干部满意度			≥95%	
		援疆干部家属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地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丝路人才大厦暖气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8.8	其中:财政拨款	78.8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为丝路人才大厦供暖面积34262.83平方米,入住人员350人,长期有效提供政府公共服务,稳步推进喀什及南疆各类人才的交流、培训学习,持续做好内地优秀人才引进和本地干部关心关爱工作,为后期引进工作奠定良好基础,同时吸引内地优秀企业进驻,持续增强丝路人才大厦知名度,让入住人员及入驻企业满意度不低于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丝路人才大厦供暖面积			=34262.83平方米	
		丝路人才大厦入住人数			≥350人	
	质量指标	供热合格率			=98%	
		暖气费用支付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供暖费用			≤23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人才业务能力提升			效果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高为群众的服务能力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入住丝路人才大厦人员满意度			≥95%	
		丝路人才大厦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地委组织部			项目名称	面向内地招录引进人才配套优惠政策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29	其中:财政拨款	329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根据中组部、自治区党委的统一部署,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提出“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的统一部署,把各方面优秀人才集聚到实现喀什地区社会安定和长治久安的伟大奋斗中来,为鼓励引导更多人才向喀什地区流动,通过认真研究并参照自治区人才引进有关优惠政策措施等,经请示地委主要领导同意,对2018年引进高层次人才56名,2019年引进高层次人才74名进行正常补助。为来年招录工作打下良好基础,使被招录引进的博士、硕士对此项工作满意度不低于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8年引进高层次人才			=56名	
		2019年引进高层次人才			=74名	
	质量指标	引进高层次人才年度考核称职以上比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	
		补贴时间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高层次人才安家及生活补贴			≤2.45万元/人	
高层次人才购房补贴			=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导更多高层次人才向喀什地区流动			持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提高被招录引进高层次人才关心关爱工作、创造更加良好的工作环境			明显加强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被招录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对此项工作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十四条：“依法确定为国家的政府信息，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的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的政府信息，不予公开”的规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12个项目，共计328.71万元资金，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中共喀什地区委员会组织部

2021年04月15日